2021年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

部门预算

目录

1.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概况
18. 主要职能
19. 根据各预算部门提出的年度收支预算建议，编制本级政府年度预算草案；
20. 编制预算资金使用计划，拨付资金；
21. 负责国家对农民各项扶持资金的发放工作（一事一议、粮食补贴等资金）；
22. 协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收和管理。
2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

第二部分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7.97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37.9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3.9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37.9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4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0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4万、住房保障支出8.87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3.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79万元，主要是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1.41万元，占73.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64万元，占8.58%；卫生健康（类）支出13.05万元，占10.53%；住房保障（类）支出8.87万元，占7.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79.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7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影响。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经费转为政府性基金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影响。。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5.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8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影响医疗保险预算。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7.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4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影响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8.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5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影响公务员公积金基数。三、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11.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7.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4.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四、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五、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14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万元，新增会计科目，与上年无单独对应科目，无法对比。

六、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收支总预算137.97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收入预算137.97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137.9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14万元，占10.1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需求安排收入。

八、关于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2021年支出预算13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97万元，占81.16%；项目支出26万元，占18.84%。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21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9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琼海市财政局石壁财政所9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23.97万元，政府性基金1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